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 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W12)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調整

在建議股份合併生效後,尚未行使的僱員購股權計劃 II 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的行使價及數目須予以調整。

茲提述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份合併之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u>本公司</u>」)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之公告(「<u>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公告</u>」)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 日寄發予股東之本公司通函(「<u>通函</u>」)。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 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所披露,批准有關建議股份合併之第10項普通決議案已在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正式通過。由於建議股份合併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建議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生效。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調整

截至本公告日,尚未行使的僱員購股權計劃 II 購股權數目為 4,183,000 股,購股權持有者據此可認購之股份合共為 4,183,000 股。建議股份合併生效後,尚未行使的僱員購股權計劃 II 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的行使價及數目將按以下方式予以調整:

經調整後 經調整後 每一購股權 尚未行使的 尚未行使的 每一購股權 購股權全數 包含的每一 購股權全數 合併股份的 行使時可發行 行使時可發行之 包含的 合併股份數目 授予日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之股份數目 行使價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 0.067 新加坡元 4,183,000 0.335 新加坡元 836,600

緊接建議股份合併生效日前

除上述調整外,尚未行使的僱員購股權計劃II購股權的所有其他條件及條款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振華

緊接建議股份合併生效日後

香港/新加坡,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

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梁振華(主席)、郭燦璋(副主席)、 韓家振(董事總經理)及梁漢成;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Jovenal R. Santiago、 *黄坤成及姚寶燦。*